

证券代码：838786

证券简称：ST 普慧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系统”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未及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导致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四章第五节 4.5.1 第（三）项之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“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，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”之情形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。如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 6 月 30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。

二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七条之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八条第（一）项之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或者出现第十七条第一项其他情形未改正的，应当“在法定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”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，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，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公司已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签署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目前正积极配合审计工作，将会在6月30日之前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。

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在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指引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进展公告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未按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尽快完成审计工作，编制并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(一) 公司联系人：陈利

联系电话：020-37655883

邮箱：peakway@peakway.com.cn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50号绿地中央广场A3栋1901

(二) 券商联系人：汪毓能

联系电话：010-63212001

六、 其他说明

公司对本次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；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19日